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8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荣科科技	股票代码	3002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羽	徐蓉蓉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电话	024-22851050	024-22851050	
电子信箱	zqtz@bringspring.com	zqtz@bringspring.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4,783,892.97	222,754,134.26	3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32,140.63	6,388,117.21	3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08,777.87	1,445,714.57	50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269,382.44	-39,353,615.43	-16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4	0.0195	-1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4	0.0195	-1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0.83%	增长 0.0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1,663,109.93	1,469,367,398.18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3,243,313.68	889,734,869.70	19.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4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0%	147,279,042		质押	54,100,000
付艳杰	境内自然人	9.24%	51,172,026		质押	45,164,679
崔万涛	境内自然人	9.24%	51,172,026		质押	51,172,026
沈阳源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21,220,135	21,220,135	质押	13,252,200
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20,477,815	20,477,815	质押	20,477,815
陈家兴	境内自然人	2.18%	12,068,430			
秦毅	境内自然人	2.01%	11,113,800	11,113,800		
钟小春	境内自然人	1.93%	10,677,966	10,677,966		
张继武	境内自然人	1.64%	9,077,842			
刘月华	境内自然人	1.53%	8,492,3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崔万涛、付艳杰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陈家兴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56,1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412,33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068,430 股公司股份；刘月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9,5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292,895 股，实际合计持有 8,492,395 股公司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orgId=9900021761&stockCode=300290&announcementId=1205785790&announcementTime=2019-01-21 17:5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1 月 21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何任晖
变更日期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orgId=9900021761&stockCode=300290&announcementId=1205785790&announcementTime=2019-01-21 17:52

	900021761&stockCode=300290&announcementId=1205785790 &announcementTime=2019-01-21 17:5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1 月 21 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2019年是公司革故鼎新的一年，是新平台的开端之年，也是公司持续推动技术与产品创新、业务策略升级、业务架构优化的变革之年。公司聚焦在“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与“智维云服务”的双轮驱动上，不断整合行业资源，不断完善行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提出持续加大人工智能、5G医疗、健康数据等方面投入的建议，并推出一系列业务战略升级举措，助力智慧医疗产业升级，加速推进医疗行业发展，为进一步创新医疗服务模式、提升医院信息化做出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承办“自主可控、智维运行”高峰论坛，荣膺中国行业信息化“2019智慧医疗领军企业奖”和“2019智慧城市领域最佳解决方案奖”两项重磅大奖，针对数字化技术的创新与实践、数字经济进行了大量的业务实践。公司在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全面升级经营管理策略的同时，在客户与市场、人才与文化、创新与研发、成本管控、资本运作、风险控制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业务能力得到全面提升，达成了各项经营管理目标，实现营业收入294,783,892.9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32,140.6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82%。

（一）客户与市场方面

1、智维云业务战略升级，业绩持续优化发展

报告期间，公司克服了区域经济严峻形势，实现了营业收入逐步增长，其中运维服务以及智慧城市软件开发业务增长比例达到30%，以服务 and 软件为核心业务的战略转型初见成效。同时，结合IT服务的发展趋势，智维云业务进一步战略聚焦定位为“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核心的业务分为三大类：云平台与增值、云集成以及智慧城市云应用。在新型战略定位下，智维云业务积极参与腾讯、华为、新华三、阿里等战略生态体系建设并随之逐步建立区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战略聚焦智慧医疗业务创新突破

2019年，荣科医疗秉承“医疗智能创新价值，健康数据共享未来”的发展战略，致力于医疗健康行业大数据应用解决方案的开发及服务，公司在持续加强集团管理体系与销售体系的融合业务及市场开拓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近一年来，公司融合业务市场和销售部门积极参与了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智慧医院整体信息化建设、互联网医院建设运营以及医疗智维云服务等行业内具有重大影响的项目，夯实了公司在临床应用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为公司业绩提升以及在医疗健康数据业务板块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在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建设的同时，重点加强了客户满意度的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满意度调查回访及改善机制，针对各类项目设定了具体的满意度评价指标，并将客户满意度纳入了各级人员绩效考核。通过一系列的举措，有效监督了各部门的项目实施能力和客户服务状况，客户满意度得到了很大程度的提高。

（二）人才与文化方面

1、党组织引领

公司党组织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于2019年4月26日成立了中共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会。同时将党组织的建设与决策职能纳入公司章程，公司的高管党员都在总支委员会担任书记和委员职务。上述管理举措为公司践行党的路线提供了坚实保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核心堡垒作用。各支部坚持从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入手，普遍开展党性教育培训活动，通过认真学习“两会”精神，以及国家关于民营企业发展、东北振兴的重要论述，针对国家发展趋势、地区经济总体形势和企业自身优势团结凝聚职工群众，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确保实现“党建强、企业兴”的融合发展目标。

2、组织建设

公司成立两大战略业务板块战略发展中心,致力于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建设与医疗健康行业大数据应用解决方案的开发及服务,同时据此优化集团组织结构,提升组织效率及活力,践行以人才拉动业务的策略。

3、加强中长期激励与短期激励结合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中高层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将公司的核心经营高管、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市场销售人员进行了限制性股票与期权相结合的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了核心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的稳定性与企业的发展动力,同时加大各业务单元利润考核比重,对各考核单元奖金分配机制予以优化,制定组织绩效分层次推进,分解目标使目标覆盖全员,优化员工绩效考核制度,增强各条线人员认知感,激发业务活力,以此导向各个层级员工为公司创造价值。

4、培训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做好人才的内部储备培养工作,做好各个层级与条线的人才梯队建设,建设高管课堂与培训体系,针对管理者的能力素质有针对性地培养学习,同时加强销售人员对集团全线产品的培训,并通过微信、微课堂等多种培训模式,提升培训效果,使培训开展更多元化。

(三) 创新与研发方面

1、智维云业务领域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专业技术人才培养,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得到不断提高。公司在持续加大对云、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投入下,获得了多项软件产品著作权,并且完成了CMMI软件能力成熟度五级认证,达到国际最高等级标准。在智维云业务领域,公司加强自主研发的混合云管理,运维云与增值服务等IT服务平台的自动化、智能化研发和升级,持续推动客户IT管理的云化、智能化。

2、智慧医疗领域

为更好地推进和巩固公司已经取得的市场优势,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资源优势,更好地实现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目标,发挥产业协同效应,不断完善产业布局,打造公司在健康数据领域的生态系统,公司成立智慧医疗战略发展中心。在智慧医疗战略发展中心和横跨中美两国四地(沈阳、北京、上海、波士顿)的荣科研究院的共同带动下,公司统一规划和布局战略性产品研发,通过研发新技术,进一步提升产品先进性和竞争力,持续丰富公司在医疗行业的产品线。

未来,公司将不断整合旗下各个医疗业务板块和产品线的资源优势,致力于合作伙伴的建设,打造更具特色的荣科医疗健康产业生态圈,实现生态圈内厂商、经销商和医疗机构的互利共赢。同时,也将围绕临床医疗信息化的产品链及生态链构建在临床医疗信息化领域的行业壁垒,积极探索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健康服务平台与运营服务模式,构筑在健康数据分析与临床医疗信息化领域独具特色的成长优势。

报告期内,米健医疗与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共建重症信息化研发小组,通过信息化的手段和对医院管理最佳实践的总结,把院方专家的经验做有效的知识管理以持续的支持院内医疗质量的改进,并促进形成行业最佳实践,与美国Ambient Clinical Analytics公司合作开发meeCertain项目,旨在将急危重症的诊疗过程标准化,从而在世界各地的不同诊疗环境中尽量减少患者的死亡、残疾和严重并发症的发生。神州视翰的产品线在原有的格局上增加养老信息化领域,将公司在医疗信息服务的优势进行延展,同时将产品发展战略定为“立足医院,发力养老,软硬结合,产品创新”。

(四) 成本管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全面预算管理,通过对成本的事前预测、事中控制及事后分析改进来实现对预算成本的全方位管控。具体来说,即通过对战略目标的细分量化,计划到研发、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各个部门,将成本费用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并实行分级管理和控制,逐步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形成良好的成本管控环境。同时,通过全员参与、全流程管理,培养企业员工的全面预算意识,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企业的成本管控,最终通过绩效考核完成公司的闭环管理,为公司实现整体战略目标提供保障。

(五) 资本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不断壮大公司规模,并为公司经营发展注入资金1.68亿元: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秦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 218号),完成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募集配套资金1.6亿元,新增股份27,798,634股,该部分股份于2019年3月4日上市流通。

2、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其中,限制性股票筹资842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增股份2,800,000股,于2019年3月7日上市流通。同时,公司紧紧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以产业基金为纽带,积极进行产业布局。报告期内,产业基金收购了德美诊联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3%股权;公司追加对产业基金投资额度5,000万元。

(六) 风险控制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贯穿了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了公司及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在贯彻全面性原则的基础上,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关注了重要业务事项。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公司形成了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风控模式,同时兼顾运营效率的内部控制体系,合理的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有效促进了企业发展战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降低坏账风险;加强了制度建设安全生产工作,降低经营风险;开展内部控制自查自纠工作,增强了全体员工内部控制意识。同时对以往审计发现问题,开展了跟踪审计、监督整改,提高了经营效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1）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2）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3）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4）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5）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6）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4日，公司与辽宁亨鼎茂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华悦泰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辽宁荣科智维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70%，辽宁亨鼎茂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华悦泰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持股比例15%。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辽宁荣科智维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0元，公司将其纳入2019年1-6月合并财务报表。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任晖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